**北京师范大学“十佳雪绒花使者”评选办法**

为了进一步挖掘我校雪绒花使者的感人事迹和优秀工作经验，传播“自助我心成长，助人播撒阳光”的朋辈互助理念，增强雪绒花使者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助力我校学生心理健康四级服务体系的建设，学校将举办北京师范大学“十佳雪绒花使者”评选活动。评选办法规定如下：

**一、评选原则**

公平、公正、公开

**二、参选条件**

参评北京师范大学“十佳雪绒花使者”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1、参与过“雪绒花大讲堂”的学习并取得结业证书的全校各院系本科生雪绒花使者。

2、雪绒花使者工作任期满一年。

**三、参评方式**

院系推荐和个人自荐

**四、评选程序**

每年春季学期开展评选，评选流程如下：

（一）初评：由本科生工作处和心理咨询与服务中心老师、雪绒花使者社团成员代表和各院（系）学生代表组成的初评小组开展初选，选出15名候选人进入复评。

（二）网络评选、宣传公示：在京师学工和雪绒花微信公共平台发布“十佳雪绒花使者”网络投票信息，对进入复评的15名候选人进行宣传、公示，同时微信投票评选“最具人气雪绒花使者”1名。

（三）复评：由本科生工作处、学生心理咨询与服务中心等学校部门领导、各学部（院系）雪绒花工作教师代表组成评选团，通过审阅申报材料、听取陈述、现场答辩和评议等环节，对候选人打分，以总得分高低为序从候选人中评选出当年北京师范大学“十佳雪绒花使者”10名；以“感人事迹”项得分高低为序从候选人中评选出当年北京师范大学“最感动雪绒花使者”1名。

**五、主要评分标准**

（一）工作情况40%

1、十佳学员（10%）

2、学部（院系）负责人（10%）

3、一年间《工作手册》的记录篇数与内容（≥20篇20%、篇数n≤20为n%）

4、每年参与组织“雪绒花心理素质提升支持基金”并成功立项的项目数（≥3项10%，1~2项5%）

5、所组织的基金项目被评为“优秀项目”次数（≥2次5%，1次3%）

6、雪绒花使者沙龙参与次数（≥4次10%，3次8%，2次5%，1次3%）

7、雪绒花使者沙龙主题分享次数（≥2次5%，1次3%）

8、“雪绒花使者社团”职务（社长15%、副社长10%、部长10%、干事5%、成员3%）

9、院系推荐参评5%

（二）感人事迹20%

日常生活中朋辈互助的体现（事例等）（由被帮助同学提供文字等证明材料）

（三）现场展示40%

**六、表彰和奖励：**

根据评定结果，授予10名学生为“北京师范大学十佳雪绒花使者”荣誉称号，1名“最感动雪绒花使者”，网络评选产生1名“最具人气雪绒花使者”。学校将为获奖使者颁发荣誉证书及奖品（或奖金）。每年由学校统一召开表彰大会进行表彰和奖励。

**七、附则：**

1、北京师范大学“十佳雪绒花使者”评选活动每年举办一届。

2、对已当选的十佳雪绒花使者，不再列入以后的评选范围。

3、本办法由北京师范大学本科生工作处、学生心理咨询与服务中心及雪绒花使者社团负责修订，具有最终解释权。

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
北京师范大学本科生工作处

学生心理咨询与服务中心

雪绒花使者社团

2017年5月11日